

福建省教育厅文件

闽教安〔2023〕8号

福建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学校 消防安全工作的通知

各设区市教育局、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，各高等院校，厅直属学校：

2023年4月18日，北京长峰医院住院部东楼发生火灾，截至19日上午9时，事故已致29人死亡。事故发生后，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长峰医院发生重大火灾事故作出重要批示。省领导立即作出指示，要求全省学校以案为鉴、举一反三，进一步做好学校及附属医院消防安全工作。请各地各校全面排查整治学校及附属医院消防安全隐患，加强消防安全教育与管理，切实保障师生

生命和财产安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思想认识，压实安全责任。当前，随着气温回升，天气逐渐炎热，进入火灾事故易发高发期，学校消防安全形势更加严峻复杂。各地各校要深刻吸取此次重大火灾事故教训，进一步增强做好学校消防安全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，要有“时时放心不下”的政治责任感，树牢“万无一失”的责任意识和“一失万无”的忧患意识，主要领导要亲自研究、亲自部署、亲自协调，明确具体分管领导和负责同志，全面落实消防安全责任，全力抓好学校消防安全各项工作落实。学校要督促本校的附属医院切实加强消防安全管理工作，坚持系统治理、精准施策，扎实推进消防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治工作，确保见到实效。

二、突出关键重点，全面细致自查。各地各校要立即开展一次全覆盖的消防安全隐患专项检查，全面梳理学校及附属医院每个部位、每个环节、每个岗位存在的消防安全风险和隐患，确保横向到边，纵向到底，不留一个死角，不放过一处隐患。要重点排查校内切割、焊接、防水施工等明火作业是否未清理作业点及其周边和下方易燃、可燃杂物，未封堵周边孔洞等安全隐患；重点整治违规使用易燃可燃装饰装修材料、占堵疏散通道、损坏停用消防设施等隐患问题；加强校内用电设备、电线电缆的日常管理检查，避免出现超期服役现象；重点排查学生宿舍、实验室、食堂餐厅、教室礼堂、图书馆等人员密集场所火灾风险隐患；严查违规使用大功率电器、违规停放电动自行车、私拉乱接电线、

堵塞消防通道等行为。对于学校附属医院，要督促重点检查安全疏散通道、消防设施设备、消防车道是否符合要求，易燃易爆危险品、各类消防设施等的安全管理是否规范，重点排查消防安全管理各环节安全隐患。对检查发现的安全隐患列出清单、建档立账、明确责任、制定措施、照单对号、限时整改；能改的要马上改，对一时难以整改的，要落实防控措施，保障消防安全。

三、把握重点环节，强化安全管控。各地各校要全面加强重点环节消防安全管控工作，聚焦学校消防安全“生命通道”规范管理，全面加强学校教学楼、宿舍、图书馆等重点部位疏散通道的安全管理工作。深入开展学校及附属医院高层建筑外墙易燃可燃保温材料专项治理，采取设立安全警示牌、修复破损保温层等措施，严防被引燃。加强学校宿舍集中居住区域安全管理，组织清理公共区域易燃可燃物品。加强公共区域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消防安全检查，严禁违规进入建筑内充电。积极邀请专家开展检查指导服务，围绕学校及附属医院消防安全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，精准开展消防技术服务指导，有效提升消防安全管理水平。强化科技应用，推动加强物联网监测、电气火灾监控、可燃气体监测等信息化手段运用，进一步完善火灾风险监测预警体系，提高早发现早处置能力。“五一”期间，各地各校要及时发布防火警示通告，加强社会面火灾防控，联合有关部门开展节日消防安全检查，落实各项火灾防控措施，确保全省教育系统消防安全稳定。

四、加强安全教育，提升安全意识。各地各校要广泛开展消

防安全宣传教育活动，按照消防安全“四个能力”建设要求，持续开展“消防公益说”“全民学消防”“消防志愿行”“消防大体验”等消防宣传主题活动，切实增强消防安全意识。针对夏季火灾特点，定期开展全员消防疏散演练和消防安全教育培训，提高逃生避险、自救互救能力。利用网站和新媒体平台开设火灾防控专栏，以网络直播、短视频、微联动等形式，引导师生关注消防安全、学习消防知识。“五一”期间，要通过安全教育课、发放安全知识手册、安全演练等途径，加强用火用电用气安全知识和逃生自救等常识宣传，进一步强化消防安全意识。发挥舆论监督和警示宣传作用，通过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曝光火灾隐患和消防违法行为，公布当地典型火灾事故案例，以案释法、以案警示。学校要督促本校附属医院修订完善消防安全应急处置预案，积极协调多部门开展针对性演练，着力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。

五、强化督导检查，持续跟踪问效。省教育厅将结合主题教育采取“四不两直”的方式，对各地各校消防安全工作落实情况开展专项督导检查，推动消防安全管理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在学校自查的基础上，立即部署开展属地学校的明察暗访，派出专家服务组下沉一线指导服务，督促学校全面排查整治消防安全风险隐患，指导帮助学校解决重点难点问题，坚决防止因隐患整改不到位酿成事故。学校要对本校附属医院进行突击检查、暗访检查和随机抽查，确保消防安全工作落到实处。综合运用通报、约谈、警示、提醒等方式方法，对隐患问题逾期

不整改以及责任落实不到位、玩忽职守导致事故的部门和学校，依法依规严肃查处、追究问责。

请各地各校将工作落实情况于4月25日前报省教育厅学校安全工作处。联系人：余志成、童家敏，电话：0591-87091387，传真：0591-87824522，电子邮箱：jytaqc@fjsejyt.cn。

福建省教育厅

2023年4月20日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

